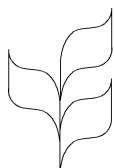




CBD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COP/6/5
27 November 2001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
第六届会议
2002 年 4 月 7 日至 19 日，海牙
临时议程*项目 10

生物多样性公约战略规划、国家报告及其 实施事项闭会期间不限名额会议的报告

导言

A. 背景

1. 2000 年 5 月 15 日至 26 日在内罗毕召开的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上通过的第 V/20 号决定在其第 38 段中决定“举行一次不限参加者名额的闭会期间会议”，以协助筹备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这次会议为期三天，并且结合现有的一次会议举行。这次会议将审议以下议题，并尽可能拟定关于这些议题的决定草案要点：

“(a) 制定《公约》的战略计划；

“(b) 第二次国家报告；和

“(c) 提供必要手段支持《公约》的实施，特别是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的优先行动。”

2. 根据该决定，生物多样性公约战略规划、国家报告及其实施事项不限参加者名额闭会期间会议紧随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科咨机构)第七次会议之后于 2001 年 11 月 19 日至 21 日在设在蒙特利尔的国际民用航空组织(民航组织)总部召开。

3. 为使发展中国家以及经济转型国家能够参加此次会议，丹麦、欧洲委员会、挪威、

* UNEP/CBD/COP/6/1 和 Corr.1/Rev.1。

瑞典和联合王国提供了财政资助。

B. 与会情况

4. 下列缔约方和国家的代表出席了会议：阿尔及利亚、阿根廷、亚美尼亚、澳大利亚、比利时、贝宁、不丹、巴西、保加利亚、布基纳法索、布隆迪、柬埔寨、喀麦隆、加拿大、中非共和国、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刚果、哥斯达黎加、科特迪瓦、古巴、捷克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丹麦、多米尼加、厄瓜多尔、埃及、萨尔瓦多、厄立特里亚、爱沙尼亚、埃塞俄比亚、欧洲联盟、法国、加蓬、冈比亚、德国、加纳、格林纳达、危地马拉、几内亚、圭亚那、海地、匈牙利、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爱尔兰、意大利、牙买加、日本、约旦、哈萨克斯坦、肯尼亚、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莱索托、利比里亚、马达加斯加、马来西亚、马里、毛利塔尼亚、墨西哥、蒙古、缅甸、纳米比亚、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尼日尔、尼日利亚、挪威、巴基斯坦、巴拿马、秘鲁、菲律宾、波兰、葡萄牙、摩尔多瓦共和国、罗马尼亚、卢旺达、圣卢西亚、萨摩亚、圣多美和普林西比、塞内加尔、塞舌尔、斯洛伐克共和国、所罗门群岛、南非、西班牙、苏丹、瑞典、瑞士、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塔吉克斯坦、多哥、突尼斯、土耳其、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津巴布韦。

5. 下列联合国机关、专门机构和其他机构的观察员也出席了会议：全球环境基金（环境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规划署）、联合国森林论坛（森林论坛）、环境规划署世界养护监测中心（养护监测中心）。

6. 下列组织也派观察员出席了会议：阿拉伯农业发展组织(阿拉伯农发组织)、国际鸟类生命组织/皇家保护鸟类协会、国际林业研究中心(林业中心)、国际绿色和平运动、国际环境和发展学会(环发学会)、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联盟、律师环境行动小组、麦齐尔大学、国际生态政治观察组织、蒙特利尔魁北克大学(UQAM)、世界大自然基金。

项目 1： 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宣布会议开幕

7. 不限名额闭会期间会议于 2001 年 11 月 19 日上午 10 时由 Reuben Olembo 先生(肯尼亚)代表《生物多样性公约》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宣布开幕。Olembo 先生欢迎各位与会者并说到，有必要改进缔约方大会的战略重点，并加强其得以使用的工具。因此，当前的会议有必要向缔约方大会递交一整套建议，所涉建议是战略性的而且是互补的。本次会议是在自地球首脑会议后审查十年进展情况的背景下召开的，因而是很重要的。对于重申全球环境问题，特别是生物多样性对于消除贫困和全球安全议程有绝对关键意义方面，《生物多样性公约》起着重要的作用。《公约》在当前的情况下肩负重大责任，确保处理全球环境问题的政治意愿在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上得到加强。因此《公约》应被看成是正在有力地迈向已商定战略目标。本次会议的重要性就在于此。

8.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环境公约司的 Paul Chabeda 先生，代表环境署的执行理事克劳斯·特普费尔先生和《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 Hamdallah Zedan 先生致开

幕词。

9. Chabeda 先生强调了在为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造声势以及目前正在辩论首脑会议以后国际环境管理的性质和形式的情况下，目前闭会期间工作之重要性。一个强有力且富有想象力的战略计划，其综合并具体化了各项有关优先议题，将赋予《生物多样性公约》一个关键作用，使世界上各国政府设法制定和执行今后保护、可持续使用以及公平和平等分享生物多样性的惠益的行动。同样地，缔约方向《公约》提交的各项报告应该忠实地反映战略计划的信息、任务、远见和优先事项。Chabeda 先生强调了为宣传《公约》拟定一项战略的重要性。作为有用的执行工具而且包括了一项有效的宣传《公约》活动的战略计划对形成一揽子产品将是一个重要的贡献，凭此，缔约方大会在其第六次会议上可以指出：《生物多样性公约》已成熟并准备向全世界基层观众和制定政策的人传递一个统一的信息。

10. Zedan 先生对丹麦、欧洲委员会、挪威、瑞典以及联合王国在经费上支持许多发展中国家和经济上转型国家与会表示感谢。他注意到加强执行《公约》的必要性已清楚地多处场合中得到阐述，并说，此事在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前的这段时间里尤为重要。《公约》已经取得不少成绩。然而，生物多样性遭到破坏的速度却是空前的。对于本次会议的挑战是找到改进《公约》进程作用的方法，提出长期工作重点以及考虑支持执行的办法。在提出反映各缔约方在《公约》今后方向的一致意见时，本次会议将不仅加速缔约方大会的工作，而且也要向世界首脑会议发出明确的信息，即《生物多样性公约》具有必要的生命力和活力来对付实现可持续发展遇到的挑战。

项目 2： 组织事项

2.1 选举主席团

11. 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主席团作为闭会期间会议之主席团。

2.2 通过议程

12. 闭会期间会议 2001 年 11 月 19 日在其第 1 次全体会议上，在 UNEP/CBD/MSP/1 文件散发的临时议程的基础上通过了以下议程：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2.1 选举主席团成员；
 - 2.2 通过议程；
 - 2.3 工作安排。
3. 《公约》战略计划。

4. 国家报告。
5. 《公约》执行情况，特别是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优先行动的实施情况。
6. 《公约》的运作。
7. 其他事项。
8. 通过报告。
9. 会议闭幕。

2.3 工作安排

13. 闭会期间会议在 2001 年 11 月 19 日其第 1 次全体会议上决定建立两个工作组：第一工作组在 Peter Schei 先生(挪威)的主持下审议项目 3(《公约》的战略计划)，第二工作组在 Elaine Fisher 女士(牙买加)的主持下审议项目 4(国家报告)，项目 5(《公约》执行情况，特别是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优先行动的实施情况)和项目 6(《公约》的运作)。

14. 在通过工作安排时，海地代表(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对设立两个工作组的提议表示了保留意见，认为这种安排使得由一个人组成的代表团无法充分地参加会议的讨论。

15. 在随后的讨论中，阿根廷、比利时(代表欧洲共同体和其成员国)、喀麦隆、哥伦比亚、古巴、约旦(代表亚洲和太平洋集团)、挪威(代表日本、美国、斯堪的纳维亚、加拿大、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斯洛文尼亚(代表中欧和东欧集团)和卢旺达(代表非洲集团)的代表作了发言。

16. 讨论后，闭会期间会议商定按原先提议的方式进行，并且于第二天召开全体会议来评估是否以此方式继续开会。

项目 3： 执行《公约》的战略计划

17. 议程项目 3 是在 2001 年 11 月 19 日的第 1 次全会上审议的。本次会议收到了执行秘书编写的一份说明(UNEP/CBD/MSP/2)，其中包含战略计划的草案以及此项目的背景资料概要，它还收到由执行秘书作为资料文件编写的在战略计划中使用的术语总表(UNEP/CBD/MSP/INF/1)。

18. 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科咨机构)的主席说，该机构的作用是对编制战略计划提供资料和建议，以使此计划在尽可能的科学和技术信息基础上编制出来。这一点特别重要，因为一则战略计划的编写是强调结果而不是强调过程，再则，生物多样性的变化速度证明是比预想的更加迅速。他建议为了有效起见，战略计划应当限制在几项

重要的项目中。

19. 塞舌尔的代表讲述了 2001 年 5 月在塞舌尔举办的战略计划讲习班的成果。那些结论包含在文件 UNEP/CBD/WS-StratPlan/5 之中，此文件已广为散发，并被纳入执行秘书就这个问题编写的说明。他相信讲习班的成果提供了编制战略计划的坚实基础，并建议本次会议应该集中在贯穿其中的政策，这已载入设想方案和代表团的发言中。他指出草案包含了围绕已商定的任务和目标以及一些关键的强调结果的目标的各项行动的建议中。

20. 阿尔及利亚、比利时(代表欧洲共同体和其成员国)、巴西、保加利亚、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科特迪瓦、古巴、埃及、萨尔瓦多、厄里特里亚、埃塞俄比亚、加纳、几内亚、海地、匈牙利、牙买加、日本、肯尼亚、莱索托、墨西哥、纳米比亚、荷兰、尼日利亚、挪威、巴拿马、菲律宾、波兰、卢旺达、塞内加尔、斯洛文尼亚、苏丹、西班牙、瑞士、多哥、突尼斯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代表作了发言。

21. 环境规划署世界养护监测中心(养护监测中心)和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的代表也作了发言。

22. 国际鸟类保护组织和绿色和平组织的代表也作了发言。

23. 此议程项目在 2001 年 11 月 19 日在第一工作组的第 1 次会议上进行了审议。

24. 11 月 20 日，第一工作组主席在第 2 次全体会议上报告说，该工作组以对战略报告的前四节进行了审议并进行了补充。修订后的文本已在工作组第 2 次会议上作为主席的案文散发。联系一些交叉问题，对运作目标进行了富有成果的辩论，但是，对于与《公约》三个主要方面相关的目标的讨论认为需要更加突出战略重点。基于主席从成员中收集到的非正式评论意见，工作组决定，有些行动和活动将不包含在战略计划内，因它们属于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行动计划和区域工作的范围，与宣传有关的问题和战略计划设想方案的范围仍悬而未决。第一工作组主席宣布另一份文件草案将在工作组的第 3 次会议工作的基础上草拟出来。该草案将在工作组第 4 次会议上审查，以便提交全体会议的 3 次会议。

25. 工作组在其 2001 年 11 月 21 日第 4 次会议上审议了主席就战略计划提交的建议草案。工作组成员们在交换意见之后，商定把经过口头修订的建议草案作为 UNEP/CBD/MSP/L.2 号建议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26. 闭会期间会议在 2001 年 11 月 21 日的第 3 次全体会议上审议并通过了经口头修订的 UNEP/CBD/MSP/L.2 号建议草案，使之成为第 1 号建议。该建议的案文载于本报告的附件。

27. 在第一工作组通过第 1 号建议和就这个议题举行讨论期间，下列国家的代表就战略计划 B 节(任务说明)的案文表示了保留意见：澳大利亚、巴西、牙买加、塞舌尔和南非。

议程项目 4： 国家报告

28. 议程项目 4 是在 2001 年 11 月 20 日第二工作组的第 2 次会议上进行审议的。在审议此项目时，工作组收到了执行秘书就国家报告编写的说明(UNEP/CBD/MSP/3)。会议收到以下资料文件：

(a) 协调信息管理和为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条约的报告：环境管理小组第三次会议的背景情况文件(UNEP/CBD/MSP/INF/2)；

(b) 协调国家报告：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提交的报告(UNEP/CBD/MSP/INF/3)；

(c) 第二次国家报告初步综述(UNEP/CBD/MSP/INF/4)。

29. 第二工作组主席在 2001 年 11 月 20 日的第 2 次全体会议上报告说，工作组在 2001 年 11 月 20 日的第 2 次会议上审议了议程项目 4。主席编写的有关国家报告的草案也将在 2001 年 11 月 21 日散发给第二工作组。第二工作组已决定暂停其工作以便让其组员在第一工作组的第 3 次会议上参加和战略计划有关的悬而未决问题的讨论。

30. 第二工作组在其 2001 年 11 月 21 日第 3 次会议上审议了关于国家报告的草案。工作组成员们在交换意见之后，商定把经过口头修订的建议草案作为 UNEP/CBD/MSP/L.3 号建议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31. 闭会期间会议在 2001 年 11 月 21 日的第 3 次全体会议上审议并通过了 UNEP/CBD/MSP/L.3 号建议草案，使之成为第 2 号建议。该建议的案文载于本报告的附件。

项目 5： 《公约》执行情况，特别是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优先行动的实施情况

32. 项目 5 是在 2001 年 11 月 19 日第二工作组的第 1 次会议上审议的。在审议此项目，工作组收到执行秘书就《公约》执行情况，特别是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优先行动的实施情况编写的说明(UNEP/CBD/MSP/INF/4)。

33. 第二工作组的主席在其向本次会议第 2 次全体会议上所作进度报告中报告说，工作组在 2001 年 11 月 19 日的第 1 次会议上已经审议了议程项目 5。主席随后编写了关于执行《公约》的建议草案，建议草案在工作组 2001 年 11 月 20 日的第 2 次会议上进行了修订。主席建议的修正文本将在其 2001 年 11 月 21 日的第 3 次会议上交由工作组作最后审查。

34. 工作组在其 2001 年 11 月 21 日第 3 次会议上审议了关于《公约》执行情况的订正建议草案。工作组成员们在交换意见之后，商定把经过口头修订的建议草案作为 UNEP/CBD/MSP/L.4 号建议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35. 闭会期间会议在 2001 年 11 月 21 日的第 3 次全体会议上审议并通过了 UNEP/CBD/MSP/L.4 号建议草案，使之成为第 3 号建议。该建议的案文载于本报告的附件。

项目 6： 《公约》的运作

36. 项目 6 是在 2001 年 11 月 19 日第二工作组的第 1 次会议上审议的。工作组收到了执行秘书就《公约》的运作编写的说明(UNEP/CBD/MSP/5)。

37. 11 月 20 日，第二工作组主席在其向本次会议第 2 次全体会议上所作的进度报告中报告说，工作组在 2001 年 11 月 19 日的第一次会议上审议了项目 6。主席随后提出了一项关于《公约》运作的建议草案，此草案在 2001 年 11 月 20 日工作组的第 2 次会议进行了修订。主席建议的修正案文将在其 2001 年 11 月 21 日的第 3 次会议上交由工作组作最后审查。

38. 工作组在其 2001 年 11 月 21 日第 3 次会议上审议了关于《公约》运作问题的订正建议草案。工作组成员们在交换意见之后，商定把经过口头修订的建议草案作为 UNEP/CBD/MSP/L.5 号建议草案提交全体会议。

39. 闭会期间会议在 2001 年 11 月 21 日的第 3 次全体会议上审议并通过了经口头修订的 UNEP/CBD/MSP/L.5 号建议草案，使之成为第 4 号建议。该建议的案文载于本报告的附件。

项目 7： 其他事项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

40. 在 2001 年 11 月 21 日举行的第 3 次全体会议上，闭会期间会议审议了第二工作组主席提交的关于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建议草案（UNEP/CBD/MSP/L.6）。该建议草案获得通过，成为第 5 号建议。该建议的案文载于本报告的附件。

向工作组的主席表示感谢

41. 闭会期间会议在 2001 年 11 月 21 日第 3 次全体会议上对两个工作组主席的辛勤工作表示感谢。

项目 8： 通过报告

42. 在本次会议的第 3 次全体会议上，在文件 UNEP/CBD/MSP/L.1 所载报告草稿的基础上通过了本报告。

项目 9： 会议闭幕

43. 《生物多样性公约》执行秘书作结束发言。。

44. 发言的还有下列国家的代表：阿根廷、比利时（代表欧洲共同体及其成员国）、巴西、牙买加（代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集团）、约旦（代表亚洲和太平洋集团）、斯洛文尼亚（代表中欧和东欧集团）、叙利亚和多哥（代表非洲集团）。

45. 国际绿色和平组织和律师环境行动小组的代表也发了言。

46. 闭会期间会议的主席也发表了闭幕词，并于 2001 年 11 月 21 日星期三下午 5 时 40 分宣布会议闭幕。

附件

生物多样性公约战略计划、国家报告及其实施事
项闭会期间不限参加者名额会议通过的建议

建议	页次
1. 《公约》的战略计划	10
2. 国家报告	20
3. 《公约》实施情况，特别是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优 先行动的实施情况	22
4. 公约的运作	24
5.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	27

1. 《公约》的战略计划

《生物多样性公约》战略计划、国家报告及其实施事项闭会期间不限名额会议，注意到可能需要要根据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所作决定对本次会议的建议作出调整，

1.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审议以下决定草案的内容，以期予以通过：*

“缔约方大会，

1. 注意到塞舌尔战略计划工作会议的结论；

2. 通过本决定的附件中所载的议题、任务说明、前景规划、限制条件和行动目标并将之作为《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战略计划；

3. 促请各缔约方、各国、政府间组织和其他组织根据此项计划审查其活动，并酌情特别审查其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

2. 请执行秘书与各缔约方和其他有关行动者进行必要协商，在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之前编制出第V/20号决定第15段中所列、供《公约》战略计划中尽可能多的行动目标参照的各种参数；

3. 请各缔约方、各国、政府间组织和其他组织最迟于2002年1月31日之前提供投入，以协助及时为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编制第V/20号决定第15段中所列各种参数。

4. 请执行秘书以第IV/16号决定和截至2002年3月1日收到的各缔约方的建议为基础，并参照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的第VII/12号建议，编写缔约方大会直至2010年的多年期工作方案，以供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审议。

建议一附件

《生物多样性公约》战略行动计划草案

A. 所涉议题

生物多样性为可持续发展奠定了一个活的基础，

1. 生物多样性--各种活生物体的内部和之间及其所栖居的系统的多样性--是人类文明赖以生发的基础。除其本身固有的价值之外，生物多样性还可提供各种货物和服务，从而通过众多的重要途径维系可持续发展。首先，它对维系地球上的生命必不可少的各种生态系统功能提供支持，诸如提供淡水、土壤、保护和保持气候稳定。其次，它还提供诸如粮食、药物和工业原料这样的产品。最后，生物多样性亦是许多文化价值的核心所在。

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速度仍在不断加快

2. 目前生物多样性丧失的速度比以往任何时候都要迅速，已威胁到我们现今所理解的生存本身。维系生物多样性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一个必要条件，为此它已成为新世纪中的巨大挑战之一。

必须应付各种重大挑战

3. 为了应付生物多样性所受到的各种重大威胁，必须长远地和从根本上改变资源使用方式及其惠益的分配方式。要成功地作出此种调整，将需由一系列广泛的行动者采取基础广泛的行动。

《公约》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要手段

4. 在 1992 年于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上，各方普遍确认这一生物多样性挑战具有重大意义，并为此制定了《生物多样性公约》。各缔约方业已通过批准《公约》承诺为实现其中以下三项目标而采取国家和国际措施：即保护生物多样性；以可持续方式使用其构成部分；以及公平和公正地分享使用遗传资源而产生的惠益。

成就

5. 自《公约》获得通过以来，其缔约方大会已举行了若干次会议，并以其各次会议所作出决定为基础，为把《公约》各项一般性规定转变成为切实的行动而采取了各种步骤。现已通过这一进程在 100 多个国家制订了国家行动计划，并使人们对生物多样性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同时还通过了《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此项具有特别重大意义的条约为安全转移、处理和使用生物技术导致的任何改性活生物体确立了一个国际管理框架。

面对的挑战

6. 在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过程中遇到了本文附录中所述为数众多的障碍。《公约》所面对的一个基本挑战是其所涉范围极为广泛的三项目标。必须把生物资源的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纳入国民经济、社会和决策框架的所有方面工作的主流，而这是《公约》的一项复杂的核心挑战。这意味着需与诸如区域机构和组织等为数众多的行动者开展合作。采用以生态系统办法为基础的自然资源综合管理是促进实现《公约》的这一目标的最有效途径。

7. 鉴于《公约》所涉及的范围，由发达国家缔约方为《公约》的实施工作提供资源十分关键和必要。

8. 可通过此项战略计划的实施来推动采取基础广泛的行动，促进各方围绕着所商定的共同目标采取协调一致的行动。

B. 任务说明

9. 确保保护和可持续使用生物多样性的各个组成部分,以及公正和公平地分享使用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并将之作为实现可持续发展及改善人类福祉和健康的手段之一。

C. 前景规划^{*}

备选案文 1

10. [[长远的前景规划是在国家和全球两级有效遏制生物多样性丧失的趋势。]各缔约方承诺力求至 2010 年时根据以下规划,以相互关联和共同努力的方式[从整体上][执行]《公约》:

- 在全球、区域、分区域及国家各级有效地扭转目前生物多样性不断丧失的趋势;
- 通过有效采取各种可持续的做法在所有部门中促进以可持续的方式使用生物多样性,从而继续为粮食安全[、可持续的生计]和人类健康奠定基础;
- 以公正方式分享从使用[生物][遗传]资源及其与之相关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中获得的惠益,以便通过诸如转让技术和提供充足供资等各种得当机制促进[对生物多样性的保护、]粮食安全和人类健康,并推动减贫工作。
- 提供新的和额外财务资源,并增加获得新技术和利用能力建设机制的机会。]

备选案文 2

10. [前景规划的这三项要素反映了《公约》的三个主要支柱彼此密切相关,旨在连贯[和整体性]地实施《公约》第 1 条中所列的各项总体目标:

- 在国家和全球两级有效扭转生物多样性丧失的趋势;
- 把生物多样性的可持续使用纳入所有部门之中,并为粮食安全和可持续的生计奠定基础 ;
- 以公平和公正的方式分享从使用遗传资源和与之相关的传统知识中获得的惠益]

D. 障碍

11. 在实施《生物多样性公约》过程中遇到了本文附录中所述为数众多的障碍和挑战。为克服这些障碍和挑战所做出的努力亦将使我们有机会为实现《战略计划》而采取行动。

* 会议没有时间对各项备选案文进行充分审议。

12. 这些挑战包括：

- a) 政治/社会方面的障碍
- b) 体制、技术和能力方面的障碍
- c) 缺乏易于获得的知识/信息
- d) 经济政策和财力资源
- e) 协作/合作
- f) 法律/司法方面的障碍
- g) 社会-经济因素
- h) 自然现象和环境变化

E. 行动目标

13. 跨部门行动目标：

- 1.1 促使各缔约方制订和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并视必要对其进行修订，以及将之充分纳入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其他国家部门性战略和规划文书。
- 1.2 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把有关生物多样性的关注事项综合纳入各相关部门性和跨部门性计划、方案和政策之中。
- 1.3 [[发达国家缔约方和其他捐助者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以及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提供][提供]更多的财政、人力和技术资源，以协助它们制订、修订和实施此项战略计划。]
- 1.4 为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的优先行动提供更多的能力建设支持。通过信息中心机制和其他机制促进和便利为实施战略计划而开展科学技术合作。
- 1.5 促使各国在《公约》的实施工作中的关键作用者和利益相关者提高意识及积极支持和参与实施工作。
- 1.6 《公约》与支持其实施工作的其他公约合作，在国际生物多样性议题方面发挥其主导作用；其他国际进程应在其各自的框架内积极支持《公约》的实施工作。
- 1.7 增强各种机制并使之充分发挥效力，以促进更深入地了解生物多样性问题，并发展和转让更好的生物多样性管理技术和研究成果，同时确保在现有最佳科学和传统知识系统的基础上作出决定。

1.8 《公约》及其各缔约方掌握更好的方法，对《公约》实施工作的进展情况进行监测和评价，以便使各缔约方、缔约方大会及其他机构得以评估为实现《公约》的各项目标而采取的行动和措施的成效。

1.9 探讨生物多样性与贫穷之间的关系，促进生物多样性在减少贫穷方面的可持续作用，并减少贫穷对生物多样性的负面影响。

1.10 有效利用交流、教育和公众意识活动来增进人们对生物多样性的广泛了解，从而帮助充分实施《公约》。

1.11 制订对生物多样性提供的生态货物或服务进行经济估价的手段，以便将之纳入国家核算之中，并帮助提供全球范围内的服务。

14. 前景规划的第一项要素

2.1 对那些已濒临[不可逆转的丧失][灭绝]风险的物种、生态系统和遗传多样性采取行动，以便防止这一丧失。

2.2 对目前尚未受到威胁的种群和生态系统进行监测和实行管理，以保持物种的活力和自然资源结构及这些生态系统的自然功能。

2.3 查明和防止或尽最大限度减少对生物多样性的重大的和正在形成的威胁。

[2.4 特别通过建立一个全球性的生态网络，把保护和管理努力的重点放在那些具有高生物多样性价值的地区。]

15. 前景规划的第二项要素

3.1 通过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及生物安全框架，在国家一级查明生物多样性构成部分的可持续使用。

[3.2 [在全世界范围内充分实施《卡塔赫纳生物安全议定书》，以便安全地转移、处理和使用可能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造成不利影响的改性活生物体，同时顾及人类健康。]]

3.3 提高人们对不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方式对生物多样性产生的不利影响的认识，并制订和使人们便于实行有助于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经济[政策][工具]]。

3.4 在国家一级制定和促进采用有利于可持续生物多样性构成部分的手段、适用技术和管理系统。

3.5 确立和广泛实施一套旨在使生物多样性关注事项成为各相关部门或跨部门性计划的主流框架。

16. 前景规划的第三项要素

4.1 制订和执行关于获取和分享惠益的国家立法或其他措施，（包括获取和惠益分享战略），其中包括财力、人力、技术和工艺资源[，同时酌情顾及《波恩准则》]。

[4.2 尊重各种遗传资源的原产国家或所涉人口的权利，其中包括知识产权及与遗传资源的使用有关的其他特有权利，包括土著人和地方社区的知识、创新和习惯做法，以确保公平和公正地分享从其使用中产生的各种惠益。]

[4.3 尊重、保存、维护、保护和促进地方和土著社区的传统知识、创新和习惯做法，以便在这些社区的充分和有效参与及同意的基础上予以推广。]

[4.4 在分享使用遗传资源产生的惠益方面加强信息交流，同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的特殊需要。]

[4.5 在遗传资源的起源国促进和开展利用这些资源的生物技术和生物化学研究和开发活动。]

F. 监测与汇报以及定期评估和审查

17. 评估和审查战略计划实施情况的日程安排载于下文表 1。

18. 应该通过适当的闭会期间活动来根据有关的报告和资料对战略计划的实施进度进行审查。

表 1

2001 至 2010 年提交报告和审查战略计划的时间安排

年份	会议	国家报告	专题报告	战略计划
2001		应提交第二期国家报告	应提交关于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将深入审议的各項目的三份专题报告	
2002	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	缔约方大会(a)审议关于第二期国家报告的报告，和(b)在其第七届会议上核准就深入审议的项目提交专题报告的格式	专题报告有助于缔约方大会深入审议其项目（外来物种、惠益分享和森林生态系统）	缔约方大会通过关于战略计划及其定期评估和审查的格式/时间表的决定及闭会期间首次审查战略计划的工作范围
2003			应提交关于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将深入审议的各項目的 3 份专题报告	对战略计划进行第一次闭会期间审查 — 根据第二期国家报告及其他有关报告和资料
2004	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	缔约方大会 (a) 核准第三期国家报告的格式，以便把关于战略计划执行情况资料包括在内；(b)核准关于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将深入审议的各項目的专题报告格式	专题报告有助于缔约方大会深入审议其项目（山地生态系统、保护区、技术转让和技术合作）	缔约方大会审议战略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年份	会议	国家报告	专题报告	战略计划
2005		应提交第三期国家报告	应提交关于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将深入审议的各項目的三份专题报告	
2006	缔约方大会第八届会议	缔约方大会 (a) 审议第三期国家报告；(b)核准关于缔约方大会第九届会议将深入审议的各項目的专题报告格式	专题报告有助于缔约方大会深入审议其项目	缔约方大会通过对战略计划进行第二期闭会期间审查的工作范围
2007			应提交关于缔约方大会第九届会议将深入审议的各項目的三份专题报告	对战略计划进行第二期会期审查 — 根据第三期国家报告
2008	缔约方大会第九届会议	缔约方大会 (a) 核准第四期国家报告的格式，以便把关于战略计划执行情况资料包括在内；(b)核准关于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将深入审议的各項目的专题报告格式	专题报告有助于缔约方大会深入审议其项目	缔约方大会审议战略计划执行情况报告
2009		应提交第四期国家报告	应提交关于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将深入审议的各項目的三份专题报告	
2010	缔约方大会第十届会议	缔约方大会审议第四期国家报告的报告	专题报告有助于缔约方大会深入审议其项目	缔约方大会审议战略计划的成果，并通过 2011 至 2020 年的下一个战略计划

G. 审查实施情况

19. 应进行下列各项活动，以便有利于作为《公约》战略计划执行情况商定程序审查工作的一部分，对《公约》的实施情况进行适当审查。

- (a) 确定《公约》执行工作中的主要欠缺之处；
- (b) 查明《公约》实施过程中的最佳做法和成功经验；
- (c) 查明《公约》实施过程中，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在此过程中的主要困难、障碍和挑战；
- (d) 审议各相关的利益方在实施过程中的适当参与水平，包括审议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资金和技术支持；
- (e) 审议同有关公约之间的联系和协同增效；
- (f) 审议在可持续发展计划和/或政策框架内制定战略。

20. 执行秘书应通过信息交换中心机制以及任何其他适当方式来传播上文第 19 段所述

审查结果。

H. 交流

21. 需要把此项战略计划及其各项行动目标和行动转达给社会所有相关部门、各机构和公约、以及其他有兴趣的方面。在此问题上，应根据《公约》的交流和宣传战略审议此方面的一项详尽提议。

附录*

在执行《生物多样性公约》方面遇到的障碍

1. 政治/社会方面的障碍

- (a) 缺乏实施《公约》的政治意愿和对实施工作的支持
- (b) 公众及各有关利益方参与的程度有限
- (c) 未能充分把生物多样性问题纳入其他各部门并使之成为主流工作，其中包括不能有效利用诸如环境影响评估等手段
- (d) 政治上的不稳定性
- (e) 缺乏预先防范和积极主动的措施，从而导致只能采取被动的政策

2. 体制、技术和能力方面的障碍

- (a) 体制方面存在的弱点使采取行动的能力不足
- (b) 人力资源匮乏
- (c) 缺乏技术和专门知识的转让
- (d) 传统知识的丧失
- (e) 缺乏为所有目标提供支持而需要的充分科研能力

3. 缺乏易于获得的知识/信息

- (a) 未能充分了解和记录生物多样性及其所提供的相应货物和服务的丧失情况
- (b) 未能充分利用现有的科学和传统知识
- (c) 未能有效地在国际和国家两级传播信息
- (d) 未能在各级充分开展公众教育和树立意识的活动

4. 经济手段和财力资源

- (a) 财力和人力资源匮乏
- (b) 全球环境基金的供资活动缺乏系统性
- (c) 缺乏经济刺激措施
- (d) 缺乏惠益分享

5. 协作/合作

- (a) 在国家和国际两级缺乏协同增效
- (b) 缺乏各有关利益方之间的横向合作

* 会议没有时间对本附录进行充分审议。

- (c) 缺乏有效的合作伙伴关系
- (d) 缺乏科学界的介入
- 6. **法律/司法方面的障碍**
 - (a) 缺乏适宜的政策和法律
- 7. **社会-经济因素**
 - (a) 贫困
 - (b) 人口压力
 - (c) 不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方式
 - (d) 地方社区缺乏能力
- 8. **自然现象和环境变化**
 - (a) 气候变化
 - (b) 自然灾害

2. 国家报告

A. 请执行秘书开展的工作

《生物多样性公约》战略计划、国家报告及实施事项闭会期间不限成员会议，

1. 请执行秘书：

(a) 充分评估载于第二期国家报告内的资料，包括认明各缔约方在实施《公约》中所取得的进展以及缔约方在实施工作中所遇到的障碍，并将此份评估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

(b) 此份评估报告应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实施《公约》过程中的具体经历的资料；

(c) 查明未提交第二期国家报告的缔约方延误提交报告的原因，并将此方面的资料列入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的报告之中；

(d) 拟定交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审议的有关这一项目的专题报告格式草案，以便供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深入讨论。

B. 缔约方大会决定要素草案

生物多样性公约战略计划、国家报告及其实施事项闭会期间不限参加者名额会议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审议有关国家报告决定草案的以下内容，以期予以通过：

“缔约方大会，

1. 欢迎缔约方按照第 V/19 号决定提交第二期国家报告和专题报告；

2. 促请尚未提交其第二期国家报告的缔约方毫不延误地提交这一报告；

3. 请执行秘书：

(a) 分析第二期国家报告和缔约方在编制国家报告过程中取得的经验，从中得出可促进各缔约方实施《公约》的结论；

(b) 在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之前通过信息交流中心机制及其他适当的渠道提供这一信息；和

(c) 拟定第三期国家报告的格式草案，供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审议，这一格式草案应：

- (i) 以第二期国家报告所采用的格式为基础；
- (ii) 包括与在战略计划之下所确立的目标相关的问题；
- (iii) 考虑这些结论以及其他可以得到的有关国家报告进程经验方面的资料；
- (iv) 重点使缔约方能够提供有关其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特别是实施其优先行动方面的经验资料；
- (v) 按照第 V/19 号决定所建议的那样，以直接了当的方法拟定问题，以便使格式既不过于复杂、又能促进由所有利益相关者参与的协商进程；
- (vi) 便利查明缔约方所遇到的实施障碍和阻碍；
- (vii) 请各缔约方酌情提供有关其为实施《公约》而向其他缔约方提供财政资源的资料，并酌情提供其从其他缔约方和金融机构得到财政资源的资料；

4. 请各缔约方根据执行秘书所拟定的格式提交有关山地生态系统、保护区、及技术转让和技术合作方面的专题报告，报告中应指明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的重点、执行工作中的障碍、以及现有的和潜在的合作领域和能力建设领域；

5. 请全球环境基金作为财务机制的经管机构继续及时向合格国家提供资助，以用于编制国家报告；

6. 欣见《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报告的出版，决定继续编制《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报告，作为关于生物多样性和《公约》实施情况的一个定期报告，并以联合国的所有正式语文提供该报告；

7. 决定根据第二期国家报告中所列资料、供第六和第七届会议深入审议的项目专题报告、以及拟于 2003 年对战略计划执行进展情况进行的审查结果，编制第二期《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报告，以便于 2004 年出版；

8. 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为协调统一环境报告而开展的工作，并鼓励继续这项工作，同时意识到，必须保证使这项工作不影响缔约方大会对《公约》下的报告程序进行调整，以便更好地满足缔约方的需要的能力。”

3. *《公约》实施情况，特别是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优先行动的实施情况*

《生物多样性公约》的战略计划、国家报告及其实施事项闭会期间不限名额会议，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决定草案的以下基本组成部分，以便予以通过：

缔约方大会，

1. *强调制订和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是各国实施《公约》的基石；*
2. *促请《生物多样性公约》各缔约方：*

(a) *凡尚未制订并通过其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缔约方着手制订和通过此种战略和行动计划；*

(b) *作为优先事项，根据《公约》第6条，把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及其惠益分享纳入有关部门和跨部门计划、方案和政策之中；*

(c) *确定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其他有关的国家战略中的优先行动；*

(d) *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并定期根据实施经验修订这些战略和行动计划；*

(e) *酌情建立国家机制和协商进程，应特别注意土著人和当地社区的需要，以便协调、实施、监测、评估和定期修订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

(f) *认明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限制和障碍，并在国家报告中反映出这些限制和障碍；*

(g) *通过国家信息交流中心机制和《公约》网络提供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以及定期修订的内容；*

3. *鼓励各缔约方酌情通过制订区域或分区域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认明实施工作中的共同限制和障碍、以及采取促进克服这些限制和障碍的联合措施等手段，建立区域、分区域或生物区域机制和网络，以支持《公约》的实施工作；*

4. *呼吁所有能够为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特别是执行优先行动的多边、区域性、双边和私人捐助者和机构采取有效和协调的方式，在《公约》战略计划的框架内把这些优先行动作为其援助目标；*

5. *鼓励私立基金会和其他捐助者提供资金支持可持续发展活动，以便在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中支持实施在国家一级确认的优先行动；*

6. 请捐助单位和机构尽可能地简化行政程序，以便使有资格的国家能尽快地得到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所需要的财政资源；

7. 强调在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过程中获得和转让技术及开展技术和科学合作的重要性；

8. 向全球环境基金理事会转达以下意见：迫切需要以战略性方式开展全球环境方面的能力建设，为提高效率和质量促进各公约之间的协同增效、将国家政策纳入能力建设活动、国家体制建设以及利益有关方之间的合作；并注意到能力建设举措所做的贡献；

9. 鼓励各缔约方利用通过财务机制提供的援助，对其本国的能力进行一次自我评估；

10. 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利用环境基金提供的核心资助，建立生物多样性规划支助方案，为执行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做出贡献；并请各有关机构及合作伙伴考虑如何加强生物多样性规划和能力建设的区域支助；

11. 欢迎由联合国环境署、国际自然保护联盟—世界保护联盟、欧洲自然保护中心和区域环境中心共同设立、并由若干捐助方提供财政援助的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生物多样性服务处；并邀请各缔约方及政府间和其他组织审查该生物多样性服务处的运作及其经验，考虑设立各种区域能力建设机制，以支持其他区域实施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的优先行动；

12. 建议其他各区域的缔约方注意到中欧、东欧/新独立国家以及中美洲区域各缔约方对实施情况进行的评估，并鼓励这些区域的缔约方进行类似的评估。

4. 公约的运作

A. 请执行秘书开展的工作

《生物多样性公约》战略计划、国家报告及其实施事项闭会期间不限名额会议

1. 请执行秘书与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协商并在其指导下，对缔约方大会各项决定的执行状况及连续相关性作出试行审查并：

(a) 确定那些可以废止的和迄今在执行中毫无进展的决定和决定组成部分，提出一份初步清单，和

(b) 查明缔约方大会已开始进行工作但没有充分审议因而尚未开始执行的问题，

并编写一份报告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审议；

2. 请执行秘书与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协商并在其指导下，根据试行审查的结果编写一项提交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的提案，其中列述缔约方大会应采取何种方法继续进行关于其各项决定执行状况的审查。

3. 请执行秘书在信息中心机制非正式咨询委员会的协助下，研究一些新方法，改进通知制度，以便帮助各缔约方更好地回应要求的时限内采取行动的请求。

B. 供缔约方大会作出一项决定的要点草案

《生物多样性公约》战略计划、国家报告及其实施事项闭会期间不限名额会议，

1.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确认，主席团成员，尤其是主席的工作量不断增加，并请预算委员会在作出任何关于向发展中国家缔约方和经济转型缔约方的主席团成员提供资助的决定时，将此情况考虑在内；

2.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考虑通过关于一项决定草案的下列要点：

“缔约方大会，

[审查缔约方大会各项决定的执行状况]

1. 欢迎编写出《生物多样性公约手册》并鼓励执行秘书想方设法提供翻译成其他联合国正式语文的该《手册》；

2. 决定以执行秘书的提案为基础，在其下届会议上审查其所有各项决定的执行状况，以便通过一套各项决定的合并文本，并提供相关资料以便决定实施《公约》的长期工作计划；

[审查科咨机构的建议]

回顾其下述决定：在第六届会议上对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向其提出的各项建议进行一次评估，以便向科咨机构提供指导，说明应以何种方式改进它所提出的建议，

3. 决定在其第七届会议上按照缔约方大会的授权进行此项评估；

4. 请执行秘书与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团和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协商，对科咨机构各项建议进行审评，以便改进其提供的投入，并就此事项向科咨机构第九次会议和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5. 请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在上文第 4 段所述审查的基础上，拟定关于改进其咨询意见的质量的提案并就此事项向缔约方大会第七届会议提出报告；

[专家名册]

6. 请执行秘书充分利用各缔约方通过信息中心机制各国连接点确立的专家名册，包括进行同行审查和在互联网上安排讨论小组；

7. 请执行秘书在各缔约方为进行特定任务或活动而提名的专家完成了那些任务或活动后随即废止此种专家名册；

[区域和分区域实施《公约》的机制]

8. 确认诸如《泛欧生物与景观多样性战略》、《热带安第斯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计划》和中美洲环境与发展委员会等区域和次区域机制和网络对于促进《公约》的实施所发挥的重要作用，它们除其他外，为拟定该区域向《公约》会议提出的建议以及为使缔约方大会的决定转化为本区域的行动，提供了论坛，

(a) 请执行秘书同各缔约方协商，查明和评估各区域内现有的区域和分区域文书、机构、网络 and 机制的潜力，以之作为加强实施《公约》的基础，包括作为能力建设的合作伙伴；

(b) 鼓励各缔约方加强区域和次区域合作，进一步与相关的各区域和次区域进程相结合并促进协同增效；

(c) 请所有有能力的捐助方和机构支持现有区域和次区域协调机制的工作并酌情发展区域网络或进程；

(d) 请各缔约方、各国政府和相关的组织加强其现有的区域和分区域能力建设机制和创举并将其有关经验贡献于更广泛的评估进程；

9. 请执行秘书根据上文第 9(a)段所述的评估编写一份报告，除提交缔约方大会外，还分发给所有缔约方和各国政府。每项评估均应包含有以下方面的考虑：

(a) 区域内在执行《公约》方面的需要和困难；

(b) 为满足需要而要求得到的和可提供的资源；

(c) 通过利用区域和分区域机构、机制或网络可以得到的惠益；

(d) 各区域对于《公约》实施过程中为对付遇到的困难，需要得到何种援助及其优先程度的意见；

(e) 优先事项的迫切性；

(f) 为执行《公约》目的而加强此种机制和网络所必要的条件；

10. 请那些有能力的国家单独或集体地在双边或多边基础上考虑提供财政资源以及从政府中或从私营部门中聘请的合格技术人员，协同编写候选区域的评估报告；

11. 决定在其第七届会议上根据评估报告进一步审议此事项。

[与《公约》有关的参与和程序]

12. 注意到在闭会期间会议上就程序问题表示的关注，并呼吁实施缔约方大会以及各附属机构会议的议事规则；

13. 请缔约方大会主席团和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主席团为进一步改进现行的会议议事规则制订建议，以使那些由一个人组成的代表团能够更为有效地参加会议。”

5.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

《生物多样性公约》战略计划、国家报告及实施事项闭会期间不限成员会议，

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六届会议拟定和通过一份拟转交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电文。这一电文应言简意赅和突出重点，同时还应强调实现《公约》目标的工作在贯彻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上所作的有关可持续发展承诺方面及其进一步发展方面发挥的中心作用。这一电文可包括的内容如下：

- (a) 根据对国家报告和其他有关报告的分析得到的关于实施《公约》状况的资料；
- (b) 有关《公约》战略计划的资料；
- (c) 需重申为有效实施《公约》而需要的能力建设提供财政资源和支持的承诺；
- (d) 《公约》在实施与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全球和区域性公约和协定方面可发挥的主导作用；
- (e) 《全球生物多样性展望》及对生物多样性前景的展望。
